# **附件2：**

项目编号：

**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

**修复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项目**

**合 同 书**

课题名称：

课题负责人：

承担单位：

起止时间：2022年5月至2024年5月

**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

经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专家评审，同意“ ”课题列入年度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为确保项目按期完成，根据《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中的有关规定，经甲乙方共同协商，就下列条款取得一致意见，并签订如下协议。

**一、基本情况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者情况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学位 |  | 职 称 |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件 |  |
| 申请者所在单位情况 | 名 称 |  |
| 联 系 人 |  | 电子邮件 |  |
| 电 话 |  | 传 真 |  |
| 通讯地址 |  |
| 邮 编 |  |
| 银行户名 |  |
| 开 户 行 |  |
| 账 号 |  |
| 项目基本信息 | 项目名称 |  |
| 执行年限 |  |
| 资助金额 |  |

**注：申请者所在单位的银行户名、开户行和账号必须准确无误，否则无法划拨研究经费**

1. **分年度的研究内容和目标**

|  |
| --- |
| 拟开展的主要研究内容、年度研究计划理论研究方法、实验方案、野外调查实验方案拟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预期研究成果（包括论文、专著、发明专利、实用成果等） |

1. **项目考核指标**

|  |
| --- |
|  |

1. **经费开支计划**

 单位： 万元

|  |  |  |
| --- | --- | --- |
| **科 目** | **经费支出预算** | **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计（万元）** |  |  |
| **与本项目相关的其它经费来源****合计（万元）** |  |  |

**注**：计划开支项目按：1、科研业务费；2、实验材料费；3、仪器设备费；4、实验室改装费；5、其它 的顺序填写。单价千元以上的仪器设备需逐台填写。

**五．合同条款：**

1. 签约各方应严格遵守《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承担各自责任。

2. 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甲方）收到加盖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公章的合同后，经审核合格后划拨经费。

3. 在实验室收到经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审议合格的项目研究计划（需加盖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公章）后划拨经费，经费额度为资助总额的60%（款项到位后开具“课题经费”发票寄回本实验室）；待课题结题验收时，在中文核心期刊以上发表文章的课题项目，划拨资助总额的30%；在SCI、EI收录的期刊发表文章的项目，划拨剩余的10%。

5. 乙方因故不能按期执行合同，须提出终止合同申请，并应退还部分或全部拨款。

6. 甲方定期检查开放基金资助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原研究计划不能实现时，有权调整、暂停或取消资助项目。

7. 项目成果归甲方和乙方所在单位共享(或按协议分享)，乙方需转让、与外单位合作时，须经甲方同意方可实施。成果鉴定和报奖由双方共同办理，如申请专利，按专利法有关规定办理。获资助项目发表论文时，必须注明为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资助项目。

8. 对不参加结题或者结题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书面通知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并督促监督乙方按照项目计划书完成其项目目标。

9. 未尽事宜，按重点实验室有关规定执行。

10. 本合同从签定之日起生效。

1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项目承担单位和主管部门各一份。

1. **合同签约各方：**

甲方：国家海洋局北海环境监测中心 （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项目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承担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资助项目签批审核表**

|  |  |
| --- | --- |
| 我接受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的资助，将按照申请书、项目批准意见和计划书负责实施本项目（项目编号： ），严格遵守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关于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切实保证研究工作时间，认真开展研究工作，按时报送有关材料，及时报告重大情况变动，对资助项目发表的论著和取得的研究成果按规定进行标注。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我单位同意项目负责人承担上述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资助项目，将保证项目负责人及其研究队伍的稳定和研究项目实施所需要的条件，严格遵守自然资源部渤海生态预警与保护修复重点实验室有关资助项目管理、财务等各项规定，并督促实施。项目负责人所在单位（公章）年 月 日  |
| **本栏由重点实验室****填写** | 重点实验室审查意见： 实验室主任： 年 月 日 |